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前 12 个月内 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但《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情形除外。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海航控股”）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海航技术 60.78%股份、HNA Aviation 59.93%股份、天羽飞训 100.00%股权、西部航空 29.72%股权及西部控股 60.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核查，最近十二个月内，上市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交易。

上市公司其他主要资产相关交易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交易方式	审议时间	金额（万元）	交易股权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	2017年12月29日股东大会审议	187,723.70	20.14%
海航通航投资有限公司	设立	2017年12月13日股东大会审议	450,000.00	15.00%
嘉兴京旅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设立	2017年12月13日股东大会审议	149,700.00	29.94%
海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增资	2017年12月13日股东大会审议	75,000.00	增资前后持股比例无变化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	2017年10月30日股东大会审议	96,927.18	11.91%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	2017年10月30日股东大会审议	209,290.18	25.71%

被投资单位	交易方式	审议时间	金额（万元）	交易股权
山西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	2017年10月30日股东大会审议	122,850.84	49.39%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	2017年10月13日董事会审议	135,461.07	10.25%
深圳黔海文化旅游基金(有限合伙)	购买	2017年9月5日股东大会审议	242,797.30	58.75%
合计			1,669,750.27	

上述交易，属于上市公司向本次交易对方同一控制下，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内的交易。故上述交易应当与本次重组累计计算。

上述交易合计金额为 166.98 亿元，与本次交易各标的公司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与交易对价金额孰高值合计 147.46 亿元累计计算后金额为 314.44 亿元，占上市公司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54.57%。

因此本次交易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50.00%，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之盖章页）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